

翠

七

863

[illegible]

訓令

前航業局武昌輪渡廠經理
令 漢口航方署、宜昌航方署、
公路局、重慶航方署

查前據該廠呈請
呈請三十七年上中下收支預算并經

轉呈 省府核辦并指復在案。前奉 省政府本年十

一月省府議字第 3123 號訓令以該廠有參議會本年省府

議字第一八八號院代電為核議本年省府三十七年上中下收支

預算決議事。當經查照辦理。茲由該廠電復并分行外。各所

抄發。仰代電令仰該廠所屬切實遵照辦理。具報

等因。除分行外。合行抄發。仰代電令仰遵照辦理。此要。

并轉各局會同辦理。此令。

54

以令。

城秋收有老多議公孫代電一併

廳長 余

65

(令訓)

湖北省政府

會計室

成仁士

示	批	明	說	辦	擬	由	事
							准省參議會代電續審議本省三十七年上半年 廢舊業預算一案令仰遵照由
							中華民國 37 年 11 月 3 日 時發
							省議字第 3103 號
							中華民國 37 年 11 月 3 日 時收
							收文 字第 號
							中華民國 37 年 11 月 3 日 時交辦
							中華民國 37 年 11 月 3 日 時擬辦

令建設廳

案准湖北省參議會本年省參議字第13871號代電為續審議本
省三十七年上半年度營業預算決議案囑查照辦理等由查該廳所
屬航業局武澤輪渡管理處等三十七年上半年度營業預
算前經本府核續繼彙編送省參議會審議在案茲准前由除
電復辦分行外合行抄發該會原代電令仰遵照并轉飭所屬切
實遵照辦理具報為要此令

湖北省參議會原代電一件

中華民國

三十

七年

九月

月

日

主席

張

倫

校對蔡偉

66
附抄原代電

湖北省政府公鑒本年九月廿二日省會一特字第三五〇三號公函查附件均敬悉提經本會第一屆五次駐會委員會第十次會議決議查省內省會一特字第三五〇三號函送續編三十七年上半年度玻璃廠六單位營業預算表城總說以及總分表內列各項數字多不精確例如武漢玻璃廠在本年上半年年度並未開工僅有籌備費之開支毫無收益而本預算上半年度編列該廠收益為壹仟零八十三億又為航業局之預算營業收支平衡無盈無虧乃查該說內列有宜巴山宜渝支綫之收支但迄航業局撤銷兩綫猶未通航足見此種預算皆不可憑且過期送審不當具大并提出建議數點如下一省

府應飭各公營事業于每年度上下期開始前編制預算彙呈
省府彙編送本會審核。各公營事業編制預算應針對業務
計劃精確編列以期覈實。三、本年上半年末編送預算各單位應
省府轉飭遵辦。第四、吳切實辦理。以上各點送請省府查以辦理。
語紀錄在案。相應錄案。電復貴府。即希查以辦理。見復。為荷。湖北
省參議會西加印